证券简称: 浩华股份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湖北浩华工程项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 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湖北浩华工程项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公司自身经营发展需要以及长期战略规划,为进一步降低运营管理成本,提高决策效率,经慎重考虑,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终止挂牌。终止挂牌之后公司将持续加强自身经营管理水平及专业技术水平,同时公司将继续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经营,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内部控制体系,促进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

湖北浩华工程项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7月13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事宜》的议案,并提请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公司拟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10个转让日内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终止挂牌申请,具体终止挂牌时间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批准的时间为准。

公司已就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终止挂牌事宜与全体股东进行了充分沟通和协商,并就该事项达成一致,本次终止挂牌无异议股东。鉴于公司申

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相关事宜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审批,故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事宜目前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北浩华工程项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7月14日